

# 國立中興大學 108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紀錄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會議)

開會時間：10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6:00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三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薛富盛校長(周至宏副校長代理)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紀錄：呂政修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 一、本校辦理 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名額共 15 名，報到入學人數共 9 名。
- 二、本校辦理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系計有企管系、應經系、農藝系、園藝系、森林系、植病系、資工系、土木系、材料系、電機系等單位，招生名額共計 13 名。
- 三、報考本校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甄試人數共計 33 名，各學系報名人數請參閱附件一。
- 四、本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作業已於 6 月 19 日辦理完畢，考生成績清冊已於會議前送至各招生學系作為訂定最低錄取標準之參考。
- 五、自 108 學年度起，教育部核定各大學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入學招生名額原則，採總名額核定方式；即原則上，依前一年度名額核定給各校後，由各校依分配原則進行名額調配，招生群類別及招生名額經教育部核定後始得對外招生。
- 六、教育部規定，四技二專甄選及技優入學招生，最近連續 2 學年度(107、108 學年度)之新生報到率未達 80%，調減下一學年度招生名額 10%~50%。(新生報到率：報到人數/核定名額)
- 七、報考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考生，至多可選填 3 個志願校系參加甄選。正、備取生應於 7 月 3 日 10:00 起至 7 月 6 日 17:00 止，上網到甄選委員會完成就學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取得入學資格。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請審訂本校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考試，各學系組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考試項目中若有任一項目為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
- 二、本招生考試得列備取生，如考生總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 三、本項招生考試各學系如有缺額，則回流到大學考試分發入學。
- 四、各學系(組)最低錄取標準彙整如附件二，請確認最低錄取標準、正備取生人數及正備取生名單。
- 五、本項考試預訂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各學系(組)最低錄取標準彙整如附件二。

## 第二案

案由：請審訂本校 108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項招生考試規模較小且報名人數較少，擬編列應收報名費收入之 90% 做為招生學系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及口試作業費，餘額用於支付考生郵政劃撥手續費、寄發成績通知單郵資及其他雜項支出。
- 二、經費預算表草案如附件三、各學系分配經費如附件四。
- 三、請招生學系依相關規定於 9 月 30 日前逕向主計室辦理核銷。

決議：照案通過。經費預算表如附件三、各學系分配經費如附件四。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